厦门特种设备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单位资格许可证办理指南

产品名称	厦门特种设备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单位资格许可证办理指南
公司名称	厦门市鑫鼎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请来电询价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988号银河大厦10AB
联系电话	139592698111 13959269811

产品详情

厦门特种设备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单位资格许可办理指南

一、事项名称

特种设备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单位资格许可

二、设定依据

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第十八条：国家按分类监管的原则对特种设备生产（包括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修理）实行许可制度。

三、受理条件

（一）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

《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（试行）》第二章第六条至第十一条

1、施工单位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注册资金与申请施工范围相适应；

2、施工单位必须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和联系电话，满足其改造业务需要的厂房与场地；

3、施工单位人员素质与数量应满足《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相关规定；

4、应拥有满足申请施工需要的设备、工具、计量器具和检验测试的仪器设备；

5、施工单位必须结合本单位情况，建立质量管理体系，制定相关文件手册；

6、施工单位业绩应达到《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许可

《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第八条

1、具有法定资格；

2、有与压力容器安装、改造、维修相适应，并具有一定的安装、改造、维修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；

3、有与压力容器安装、改造、维修相适应的起重、成形、加工、焊接、防腐、试压、检验检测等工作的需要的生产条件和检测手段；

4、有固定的办公地点、资料档案室、仪器设备室；

5、建立能够确保压力容器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安全性能的质量管理体系，并且能够正常运行；

6、有与压力容器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工作相关的安全技术规范、标准和制度，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应当是正式版本，并且能够有效执行；

7、能够保证压力容器安装、改造、维修的安全性能。

（三）锅炉安装改造维修许可

《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规则》第五条

1、取得工商营业执照；

2、有固定的办公地点、资料档案室、仪器设备室和仓库；

3、具有与锅炉安装改造工作相适应的各类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，而且具有一定的安装改造经验；

4、具有与锅炉安装改造工作相适应的工装设备及检测手段，以满足焊接、胀接、起重、切割、弯管、筑炉、试压、热处理及无损检测、电器仪表等工作的需要；

5、建立能够确保锅炉安装改造质量的质量管理体系，具有与锅炉安装改造工作相关的安全技术规范、规定、标准和制度；

6、质量管理体系能够有效运转，有关安全技术规范、规定、标准和制度能够有效贯彻执行；

7、对于许可证有效期满需要换证的单位，其安装改造质量良好，4年内未发生过安装改造严重责任事故，从事与原级别相适应的锅炉安装改造工作的间断期不超过2年，持证期间内未出现过违反《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规则》及湖北省锅炉维修单位监督管理办法。

（四）压力管道安装许可

《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规则》第八条

1、有与安装工作相适应的专业人员，包括管理人员、专业技术人员、检验检测人员和技术工人；

2、有与安装工作相适应的安装条件，包括办公条件、安装设备与工艺装备、试验用的厂房场地、原材料和管道元件存放保管场地；

3、有与安装工作相适应的检测手段，包括检测仪器设备、无损检测设备、理化检验设备、计量器具和试验条件；

4、具备主要的安装工序和完成终检验工作的能力

四、办理程序

《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第十二条：工作程序包括：申请、受理、鉴定评审、审查发证和公告。

《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第九条：一般工作程序包括：申请、受理、鉴定评审、审批和发证。

《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规则》第六条：工作程序包括申请、受理、鉴定评审和审批发证。

《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规则》第十条：压力管道安装许可程序包括申请、受理、试安装、鉴定评审、审批证。

五、申请材料

（一）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：

《机电类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第十三条

1、《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申请书》（一式4份）；

2、申请单位的法人营业执照(复印件1份)；

3、申请单位的质量管理手册(复印件1份)；

4、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(原件1份)。

办理时核对原件，复印件需加盖公章。

《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规则》第十一条

2、工商营业执照或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同意办理工商营业执照的证明（复印件1份）；

3、单位情况介绍（包括办公室、资料档案室、仪器设备室、仓库、车间、设备、人员、专业分包、质量管理等情况)（复印件1份）；

4、质量管理手册（复印件1份）；

5、其他需要附加说明的资料。(包括哪些内容？需讨论)

6、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（原件1份）；

《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规则》第七条

2、工商营业执照（复印件1份）；

3、单位情况介绍(应包括办公室、资料档案室、仪器设备室、仓库、车间、人员情况、质量管理情况等方面) （复印件1份）；

5、其他需要附加说明的资料(包括哪些内容？需讨论)；

《压力管道安装许可规则》第十一条

1、《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申请书》（一式4份、附电子件）；

2、单位概况（复印件1份）；

3、工商营业执照（复印件1份）；

4、已获得的认证或者其他资质证书（复印件1份）；

5、质量保证手册（复印件1份）；

6、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（原件1份）。